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公告

张大列：本院在执行黑龙江君德律师事务所与张大列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，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(2024)黑0803民初 3618号民事判决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25)黑0803执184号执行通知书、报告财产令、限制消费令、执行决定书(失信)；同时向你送达查封、冻结、划拨、解除、评估、拍卖裁定书、评估报告、拍卖程序中有关通知书及强制迁出房屋公告等后续手续。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文书并履行义务，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未按期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，本院将依法对查封的财产采取评估、拍卖、变卖或以物抵债等强制执行措施。

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向阳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3月04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